

## 中國傳統文化之審視

盧新華<sup>1</sup>

**摘要：**中國傳統文化具有優秀的傳統，但也有值得反思的內容，正因為存在非優秀的內容所以才有必要強調弘揚中華優秀傳統文化，認識與反思中國傳統文化中值得反思部分的內容對弘揚中華優秀傳統文化非常必要而且意義深遠。這部分值得反思的劣質文化內容包括三方面：一部分是三綱五常式的倫理文化，雖然其“仁義禮智信”也有匡正世風的作用，但對中國社會的負面影響不容忽視；第二部分是中國傳統文化中的權謀文化，它是人類為適應生存而長期積累並發揚的文化，是人性中惡的元素在現實生活中的真實反映，但在現代文明法治社會，世人應清醒認識其危害與影響；第三部分是宗教文化，它同樣存在不少值得反思的地方。

**關鍵詞：**傳統文化；倫理文化；權謀文化；審視

說到中國傳統文化，心裏常常五味雜陳，有時是欲說還休，有時偏偏又會欲休還說。

我們從小就接受了五四新文化運動這樣一個很具有思想衝擊力的概念，同時又讀了一些魯迅的著作，故對於我們今天稱之為“中國傳統文化”的文化，其實很長一段時間以來，我都是將其作為“舊文化”來看待的，儘管不會極端到像“打倒孔家店”者一樣要將其打倒，卻是總想要與其決裂並將其揚棄的。說其“舊”，不光是因為很顯然的這種文化已不能適應新

---

<sup>1</sup>盧新華，男，文學碩士，美籍華裔作家，代表作：《傷痕》《森林之夢》《紫禁女》等。

的時代，更主要的還是感到我們今天的許多社會亂象，從根子上來講，也是因為有了這種“傳統文化”土壤千百年來的潛移默化影響。魯迅先生曾經極力批判過中國人的國民性，我們很無奈地看到，今天，這種舊有的國民性非但沒有得到改良和改善，甚至還在新文化運動的影響和推動下得到了某種程度的“發揚光大”，以至於產生出一種面貌和特徵都與舊國民性十分相似卻又穿着各種現代服裝的，唱着各種現代高調的“新國民性”。有關這種“新國民性”的種種特徵和表現，我曾在我的長篇小說《傷魂》中作過認真的剖析和探究。因此，我對中國傳統文化中長期以來被我們視為正統和主流的部分其實一直是抱着懷疑和批判的心態的。它們給我的主要印象不外是為統治階級的利益服務的，是愚民的，具有很大的欺騙性。

中國傳統文化具有優秀的傳統，但也有不少糟粕，正因為有糟粕，才會強調要發揚和弘揚中華優秀傳統文化。這毫無疑問是對的。惟其要弘揚中華優秀傳統文化，我們就必須認清哪些是中華文化中非優秀的，甚至是糟粕的部分。說到中國傳統文化的劣勢或值得反思的部分，我想從以下三個方面說說自己的想法。

其一便是歷代統治者所力挺的所謂三綱五常式的倫理文化，我可以把它們籠統地稱之為“維持會文化”。其中，儒家文化就是這種文化的最典型的代表。雖然它的“仁義禮智信”也有匡正世風，清潔人心的作用，但它的“君君臣臣父父子子”和“三綱五常”等等的說教卻很直白地就是要為統治階層的利益服務的，總是“想皇帝之所想，急朝廷之所急”，擔當了在文化領域裏的“維持會”的角色。儒學發展到宋代的“程朱理學”，雖然也吸納了道家和佛家以及諸子百家的一些學說內涵，看上去也更有學說深度，比如“理一分殊”，“格物致知”等等，但為

統治階層服務的主旨卻並沒有什麼根本性的變化。例如朱熹在晚年還嘔心瀝血地寫萬言書上書老皇帝宋孝宗，提出“正心誠意”首先要從朝廷和皇家自己做起，苦口婆心地規勸孝宗：朝政衰敗，全在你一人“心不正”，意不誠，要想挽回頹勢，北伐中原，關鍵在皇帝必須“正心”，也就是在處理政務上，要擴充天理、克制人欲。簡潔地講，便是要“存天理滅人欲”或曰“存天理去人欲”。

那麼，朱熹心目中的“天理”究竟是什麼呢？首先應該不外乎他所推崇的理學體系吧。當時的權臣周必大在給宋孝宗的奏疏中也曾稱：“朱熹之經學上祖孔孟，下師程頤，舉而用之，必有可觀”。不過，“存天理”畢竟還有些虛，可以含混點去說去解釋，但“去人欲”卻是一件實實在在的比較難辦的事情。儘管宋孝宗心裏也清楚朱熹的理學體系是為朝廷好，是為朝廷服務幫他維持政權的，可他看後卻什麼也沒說，什麼也沒表示。而新皇帝上台也沒有把他的建言當回事，甚至還傾向於相信理學是“偽學”，大加排斥。

所幸元代、明代、清代的統治者們，大概覺悟到朱熹所要存的“天理”還可以讓人聯想到是“天子之言”，而“滅人欲”多半也是對平民百姓的要求，反倒對程朱理學大加推崇，不但將其言論和編寫的著作列入士子考試的必修科目，甚至也將朱熹推上孔子以降的儒家第二位聖人之位。這個“天理”，後來作為中國傳統文化的一種潛意識也滲透到了中國社會上上下下的許多方面，並稀釋到我們民族文化的血液中。

可見程朱的理學體系對中國文化和中國人精神的長久而深遠的影響。我在《紫禁女》一書中曾經隱喻這種“存天理滅人欲”的結果，使得中華民族的精神日漸萎縮，並在生殖通道裏漸漸生成了一條半封閉狀態的大壩……簡而言之，五四新文化運動反帝反封建，打倒孔家店，打倒舊文化，不經意間卻從舊文化的肚子裏又脫胎出一個雖然大小有別，但面貌卻幾乎一致的新舊

文化雜交的套娃。那種“官大一級壓死人”，“萬般皆下品惟有做官高”的“官場文化”，以出身論英雄，以財產劃分成分，以級別區分幹部的“等級制文化”……造成了中國社會雖然社經濟發展了，精神卻大面積沈淪的令人無比心痛的景象。

另一種中國傳統文化之劣質，我則稱之為“權謀文化”。這種文化是人類為適應生存而長期積累並一步步發揚光大起來的一種文化，早期是屬於統治階級，尤其被統治階級中的軍事集團的領袖們奉之為圭臬的文化，戰爭中少不了它，官場和商場也離不開它，權鬥和宮鬥戲中到處也可看到它的鬼影幢幢。這種文化與官方的主流文化需要大力宣傳、闡釋和提倡的情況完全相反，人們對這種文化的興趣可以說是完全自發的，是發自內心地去加以接受和學習的，有時甚至也是生活逼迫着他們去努力學習和實踐的，不然便不能在官場，在商場，在你擠我擁甚至是互相傾軋的現實生活中立足。

這種文化的代表最早大約可追溯到春秋時期的鬼谷子，韓非、蘇秦、孫子、孫臏等人。其中，孫子和孫臏都有著作留世，世稱《孫子兵法》和《孫臏兵法》。當然，民間流傳最廣的還是未有人具體署名的《三十六計》。我猜想它很可能是中華民族用幾千年的時間所完成的一部集體創作的《兵書》。當然，中國的權謀文化絕不僅僅是體現在專門的兵家著述中，也還散見於各種筆記小說和野史。

我有個朋友 80 年代便是中國孫子兵法研究會的副會長，他曾分別寫過三本書，一部叫做《孫子兵法與企業管理》，一部是《東周列國與企業外交》，另一部則是《三國演義與經營戰略》。他也告訴我，他這三部書都賣得很好，而且在東瀛的日本也很受歡迎。他的話我是相信的。除了疫情期間，我這些年常常回國，書店和書攤總免不了要逛的，令我最吃驚的是，書攤上那些與“權謀文化”相關的書籍總是很受歡迎的，而且長盛不衰。比如：《厚黑學》

《商場指南》《如何管理員工》《如何對付老闆》等等。當然《孫子兵法》和《三十六計》更是從不缺讀者問津。

我曾經到過山東臨沂的蒙山，參訪過傳說中鬼谷子的老家鬼谷子村，鬼谷子當年修道的洞穴和大樹下講學的場所，以及其弟子孫臏在山上對着層林疊嶂閱讀天書的石椅。我當時曾很納悶，既然孫臏都有《孫臏兵法》存世，為什麼作為他和龐涓的老師的鬼谷子反倒沒有留下隻言片語呢？後來才知道傳說中的鬼谷子後來離開了故鄉，一心修道去了，得道後改名王禪。因此不免想，也許是鬼谷子眼見到他最得意的兩個門生，最後竟是用了他教導他們的兵法去互相殘殺，才決計不留下片言隻語的“術數”，轉而潛心修道的吧。

所謂權謀文化，我也在《傷魂》中刻畫過一個叫做龔合國的官員，此人是權謀文化的忠實信奉者，並在實踐這種文化的過程中發展出他自己的“頻道說”，同時總結出“權謀文化”的核心便是“騙”和“隱”。魯迅先生曾說過：“中國人的不敢正視各方面，用瞞和騙，造出奇妙的逃路來，而自以為正路……中國人向來因為不敢正視人生，祇好瞞和騙，由此也生出瞞和騙的文藝來，由這文藝，更令中國人更深地陷入瞞和騙的大澤中，甚而至於已經自己不覺得。”<sup>1</sup>發展到後來，如果我們不是昧着良心說瞎話，就得承認上上下下，左左右右，各行各業，無不依舊是瞞和騙的大澤和泥淖。

“權謀文化”為什麼歷久不衰？沒有規則，一切都是暗箱作業，這是產生“權謀文化”的主要原因。一個講法制，守規則的社會，雖然也免不了會有“權謀文化”，但要造成像我們今天這樣不講公義，不講道德，不守規矩，不“瞞和騙”便會被人當傻瓜，不坑蒙拐騙便會被人以為智商有問題這樣一種局面還是很困難的。也會少了很多貪官汙吏，少了許多毒牛奶，毒蔬菜，地溝油，用瘦肉精喂出來的豬，用農藥浸泡出來的火腿……

<sup>1</sup> 魯迅：《論睜了眼看》，《魯迅全集》第1卷，第254—255頁，人民文學出版社2005年版。

當然，“權謀文化”是人性中惡的元素在現實生活中的一種真實的反映，想要完全杜絕是不可能的。但一個社會永遠必須體認到：崇尚這種文化一定會造成人和人之間的不信任，加深人對人的仇恨，加速社會的崩潰和人性的墮落。

此外，應該科學地評價“宗教文化”。宗教文化，不一定非得從迷信角度進行批判，還可以從人的信仰的角度理解它。

相對與人類整體的宗教文化而言，我們中國的宗教文化是比較孱弱的。這種孱弱主要表現在宗教在我們的社會生活中從來不佔主導地位。我們知道，天主教的教皇通常地位比各國的國王要高，國王如果沒有經過教皇的加冕，就不能算作是一個合法的國王。伊斯蘭教也是如此，教主的地位常常遠遠高過國王和世俗統治者的地位。儘管在基督教的發展和演變中，神父和教皇的世俗權力有所削弱，但是在整個社會的精神層面，宗教信仰還是民間最廣泛，同時也是最普遍和虔誠的一種精神活動和社會活動，並由此派生出遍及每一個城市，每一個農場，每一個鄉村的教堂和慈善機構，飯前要祈禱，睡前要懺悔，週末要去教堂聽佈道和向教會捐款……我們中國最主要的宗教主要是佛教和道教兩種。前者是舶來品，但漸漸在中國土地上紮根，後者是土生土長的宗教，至今仍綿延不絕。前者主要追精神的解脫之路，了生脫死並成佛。後者則主張修心養性，煉丹、練氣功，追求長壽不老。

相比之下，真正談得上是有信仰的宗教其實還是佛教。佛教文化在緩和人民和統治者之間的矛盾，人和人之間矛盾，人和自己的不當欲望之間的矛盾方面，還是起到了所有其它文化所不及的巨大作用。如果我們說“權謀文化”是著眼於人性惡的層面的訴求的話，宗教文化則基本著眼於人性善的層面的追求。當然，佛教文化作為一種在中國宗教文化佔支配地位的文化，還帶有科學和哲學的底蘊。

尤其佛教文化中觀世音菩薩信仰體現了佛教所崇尚的自在、平等、慈悲精神，其實是具有思想價值和文化價值的。今天的人們談論西方的“自由、平等和博愛”，其實佛教在約兩千六百年前就開始在宣導“自在、平等和慈悲”了。人們熟悉的觀世音菩薩就是最看重“觀自在”的。自在之於自由更進一層，是一種身心都完全自由的狀態。而佛教所宣講的“眾生平等”則不僅是指人類的平等，還推及一切有情世界，不僅包括動物界，也包含植物界。正是因為有了這兩種境界和認知，佛教才更講慈悲……當然，佛教文化一度成為中國“宗教文化”的主流，重在追求個人的灰身寂滅，了生脫死，它的因緣觀，苦諦說，空有論，不二法門等都是直接面對當下人和自然，人和他人，人和自己的內心，相與非相，生和死的關係的。而這一點，作為統治者的成員們也會不得不面對。

所以，自從佛教傳入中國以後，歷代的統治者們，尤其是皇帝，也曾篤信佛教。一方面為了自身的解脫，另一方面也為了從精神上愚弄和操控人民，達到為我所用的目的。因此，隨着世事的變化，在最高統治者中，既有尊佛的也有毀佛的。中國歷史上比較大規模的毀佛就有六次之多。但儘管如此，作為一種能說明人類正確認識和理解世界和自身的宗教，它精深的奧義，究竟的解釋，不僅受到中國歷代文化人包括白居易、蘇東坡、王陽明等大師級人物的推崇，也受到西方哲學家們，例如康德、叔本華等人的喜愛，甚至大科學家愛因斯坦也說：如果能有一門宗教可以和現代科學相輔相成，相互補充，那必定會是佛教。毋庸置疑，心包太虛，即心是佛，即心是宇宙這樣的一些唯心主義的名言，不僅與愛因斯坦的廣義相對論相契合，便是和時下的“量子糾纏”的物理學發現也有異曲同工之妙。

然而，包括佛教在內的宗教還是有不少值得反思的東西，在中國傳統文化時期，無論儒家、道家、佛家，都看重修道，文化人也都熱心於“文

以載道”，但仔細想想，文其實是載不了道的。因為道可道，非常道，它是生動的，活潑的，發展着的，不斷變化着的，看不見的，摸不着的，我們永遠也無法觸摸它，又何談載道？最多也祇能以我們有限的文字表述去接近它，契合它罷了。

所以，我願在寫作實踐中不斷勉勵自己，要求自己，努力“文以契道”，而不是文以載道。